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罡股份”“上市公司”“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天罡股份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不适用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控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一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决议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未现场出席，审阅了历次会议通知及决议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1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情况	
(1) 发表专项意见次数	1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及问题及结论意见	不适用

项目	工作内容
7、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序号	发现的问题	问题、措施与建议
1	信息披露	无问题
2	公司内部制度建立与执行	无问题
3	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问题
4	控制权变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使用	无问题
6	关联交易	无问题
7	对外担保	不适用
8	购买出售资产	无问题
9	对外投资	无问题
10	发行人或者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情况	无问题
11	其他	无问题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天罡股份及股东在本次持续督导阶段中不存在违反、不履行承诺等情况。

四、其他事项

经核查，天罡股份在本次持续督导阶段中不存在其他应予关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等。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威海市天罡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熊岳广

熊岳广

朱先军

朱先军

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6年 8月 26日